

# 南昌市西湖区财政局

西财字（2022）43号

## 西湖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年会计和评估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

各街道办事处、区直有关单位：

根据江西省财政厅《转发财政部关于组织地方财政部门开展2022年度会计和评估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》（赣财监[2022]6号）文件精神，为切实履行财政部门法定的会计监督职责，区财政局决定对部分区属单位开展2022年会计和评估监督检查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检查时间

检查工作自本通知下发之日起开始，至11月10日结束。

### 二、检查单位

根据上级关于“对同级政府投融资平台，再选1-2家行政事业单位开展会计信息质量检查”通知精神，除检查西湖区城投公司外，另由省“双随机一公开”平台随机抽取共青团西湖区委、西湖区园林所等2家单位开展检查。

### 三、检查内容

对2021年执行会计法、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情况，会计核算是否真实公允，信息披露是否充分完整，政府采购等财务制度、财经纪律执行情况，对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实情

况进行检查。对政府投融资平台，聚集会计核算真实性、资产质量和投融资情况，重点关注是否存在虚增资产规模、人为调节收入利润等粉饰报表行为，是否存在为地方政府隐性债务持续融资等情况，稳妥有效提示风险隐患；对行政事业单位，重点关注政府会计准则制度执行情况，并结合检查深入推动政府会计准则制度有效执行。

#### 四、检查要求

1、各被检查单位要积极支持配合检查组工作，及时提供检查工作所需的材料和数据，并为检查工作开展提供必要的条件。

2、各检查组成员要严格遵守各项检查纪律和廉政规定，不得索取和收受财物或谋取其他利益，对检查工作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。

3、全面执行查前公示查后公告，加大违法违规案例曝光力度。



南昌市西湖区财政局

2022年10月8日

---

抄送：市财政监督检查局

---

南昌市西湖区财政局办公室

2022年10月8日印发

共印10份